

类别：B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弦

汉卫函〔2023〕155号

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273号提案的答复函

樊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第273号）提案已收悉。感谢您对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关心和关注。近年来，市卫健委积极配合教育部门，持续加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试点开展防治项目。建立健全我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机制，积极加强同政法、公安、教育等部门的沟通协作。试点开展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和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促进行动，成立市级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和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促进行动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与协调解决调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各县区卫健局同时成立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本辖区调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二、建立心理专家队伍和工作专班。一是成立心理疏导队伍。我委于2020年11月27日成立第一支由23人组成的市级心理疏导队伍，不断加强对新冠肺炎患者和密切接触者、普通大众的心理健康服务等工作。目前，全市建成心理疏导团队70支283人。二是成立心理干预专家队。由市精神卫生中心、市中心医院、三二〇一医院的专家们组成的心理干预专家队，主要负责为全市心理干预服务提供技术指导和师资培训，根据统一指挥调配，到需要支援的区域开展现场指导工作。三是建立“三专”服务模式。市级成立心理健康服务专班，主要负责做好群众心理测评、心理疏导、心理干预等服务指导工作，各县区依托辖区内工会、妇联、残联组织、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会心理服务等机构，组建心理健康服务团队，为辖区群众提供心理健康相关服务。形成市、县区、街道(乡镇)“三专”服务模式，加强对心理援助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

三、加强校园心理健康教育。一是我委同市教育局将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纳入全市教师培训计划，在中小学校长、班主任和学科教师等各类培训中增加心理健康教育的知识培训内容。二是完善心理健康功能室建设。保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阵地，满足学生心理辅导的需要。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每周定时在心理辅接听心理咨询电话，对前来咨询的学生及时进行心理辅

导。在心理辅导工作中，做好记录，建立心理辅导档案，做好跟踪辅导工作。**三是市文明办、教育局、民政局、卫健委、团市委、妇联联合印发《关于设立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的通知》，推进设立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在为广大师生提供心理咨询服务的基础上，加强中小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及时矫正不健康行为，做好中小学生的心理服务工作。****四是开展专家讲座进校园活动，为不同年级、不同年龄的学生开展专题讲座，解决学生成日常心理健康问题。今年以来，累计开展 46 场次进校园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四、加强心理专业队伍建设。一是积极组织参加全省精神科执业医师转岗培训。鼓励非精神卫生专业的临床和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参加省级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不断充实我市基层精神卫生专业人才队伍，提高基层精神科医师诊疗服务水平。全市现有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 191 名，护士 541 名。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每年定期举办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等工作培训会，提高基层精防人员业务工作能力和防治工作效果，促进患者康复、回归社会。2021 年以来先后举办多次全市研讨会议，并与各个学校共建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机制，推动校医合作，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五、完善家校保护机制。联合教育部门加强家校协调联动，专业机构指导家长科学理性地开展家庭教育和心理疏导，及时了解学生是否存在早期心理创伤、家庭重大变故、亲子关系紧

张等情况。学校通过家委会、家长学校等平台，每年对学生家长开展至少 1 次心理健康知识培训，帮助家长了解和掌握孩子成长的特点、规律和心理健康教育的方法，提高预防、识别子女心理行为问题的能力。在家长学校课堂中将青少年发展心理学知识列为必修内容，防止因家庭矛盾或教育方式不当造成孩子心理问题。

下一步，我委将积极争取专项经费投入，不断加强心理健康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和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心理服务平台建设，有效提升心理健康管理能力水平，不断健全全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积极配合教育部门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精神卫生工作的关心和关注！



(联系人：刘恒志，电话：13335366607)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提案编号	273	承办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	刘恒志	电 话	13335366607
提案题目	关于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3107020013122

提案者签名
(单位盖章) 樊华 时间 2023.6.1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